

廊坊市八届人大
六次会议文件（14）

廊坊市 2023 年市本级预算 及全市总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4 年市本级预算 及全市总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4 年 1 月 28 日在廊坊市第八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上

廊坊市财政局局长 程广翔

关于廊坊市 2023 年市本级预算 及全市总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4 年市本级预算 及全市总预算草案的报告（书面）

——2024 年 1 月 28 日在廊坊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上

廊坊市财政局局长 程广翔

各位代表：

受市人民政府委托，现将廊坊市 2023 年市本级预算及全市总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4 年市本级预算及全市总预算草案提请市八届人大六次会议审议，并请市政协各位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一、2023 年市本级预算和全市总预算执行情况

2023 年是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是三年新冠疫情防控转段后经济恢复发展的一年，也是廊坊历史上极其特殊、极为不易、极不平凡的一年。各级政府及财政部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河北重要讲话精神，在市委的坚强领导和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支持下，不等不靠、顶压奋进，全力应对洪涝灾害严重冲击，高效统筹灾后恢复重建和经济社会发展，更加注重财政政策执行精准性，更加注重财政资金支出高效性，更加注重财

政发展可持续性，竭尽全力依法依规组织收入、争取上级支持，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有效防控财政风险，全市财政运行总体平稳有序。

（一）市本级预算和全市总预算执行情况

1. 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完成情况

2023年1月，市八届人大五次会议批准通过的当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为3638000万元，当年安排的支出预算为5445908万元；批准通过的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为174100万元，当年安排的支出预算为905000万元；批准通过的廊坊开发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为366100万元，当年安排的支出预算为221000万元；批准通过的临空经济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为127900万元，当年安排的支出预算为157084万元。在预算执行过程中，收入方面受房地产及土地市场持续低迷、历史性洪涝灾害等因素影响，全市收入预算调整为3160000万元，廊坊开发区收入预算调整为311000万元；支出方面受上级下达转移支付、地方政府债券转贷资金等因素影响，全市支出预算调整为7410071万元，市本级支出预算调整为1201092万元，廊坊开发区支出预算调整为226121万元，临空经济区支出预算调整为157276万元。

据快报统计（下同），2023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3202152万元，占调整预算的101.3%，下降6.2%；一般公共预

算支出 5954636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80.4%，下降 1.6%。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69281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97.2%，下降 16.8%；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079511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89.9%，增长 2.0%。廊坊开发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293017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94.2%，下降 14.0%；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94210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85.9%，下降 29.5%。临空经济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27966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00.1%，增长 10.0%；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09978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69.9%，下降 3.3%。

按照上述收入情况和当年财政体制计算，2023 年全市财政可用资金为 7494693 万元，减去财政支出 5954636 万元，减去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债券还本等支出 638182 万元，减去结转下年支出 901875 万元，实现了收支平衡。市本级可用资金为 1389477 万元，减去财政支出 1079511 万元，减去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债券还本等支出 283939 万元，减去结转下年支出 26027 万元，实现了收支平衡。廊坊开发区可用资金为 199478 万元，减去财政支出 194210 万元，减去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300 万元，减去结转下年支出 4968 万元，实现了收支平衡。临空经济区可用资金为 279960 万元，减去财政支出 109978 万元，减去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调出资金等支出 167751 万元，减去结转下年支出 2231 万元，实现了收支平衡。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完成情况

全市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1356286 万元，支出完成 2688097 万元。市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69478 万元，支出完成 329297 万元。廊坊开发区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82499 万元，支出完成 112724 万元。临空经济区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180952 万元，支出完成 166295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完成情况

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 2869 万元，支出完成 2008 万元，调入一般公共预算统筹使用 861 万元。

4.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完成情况

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完成 907558 万元，支出完成 815672 万元，结余 91886 万元。

5. 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截至 2023 年底，省累计下达我市政府债务限额 1161.9 亿元，全市政府债务余额 1116.9 亿元，控制在上级下达的政府债务限额以内；省累计下达我市本级政府债务限额 252.3 亿元，市本级政府债务余额 234.1 亿元，控制在上级下达的政府债务限额以内。

上述预算收支情况为快报统计数，最终执行结果待决算完成后，再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

（二）落实市人大预算决议和财政重点工作开展情况

1. 全力应对洪涝灾害，救灾和灾后恢复重建保障有力

坚持把抗汛救灾和恢复重建作为重大政治任务和最紧迫的民生工程，以高度的责任感、紧迫感，抓紧抓实防汛救灾资金保障工作。一是**全力保障救灾资金**。及时梳理受灾县（市、区）抗汛救灾和灾后重建资金需求，全力争取中央和省级转移支付资金42.5亿元，坚持即来即审即下达，将资金迅速下达受灾地区，支持应急抢险、人员转移安置救助、倒损房屋修缮重建、水毁设施修复等事项，坚守住了无因灾人员死亡、未发生因汛情引发次生灾害的底线，灾后恢复重建取得关键胜利。加强项目组织申报，争取增发国债44.2亿元，支持项目75个，提升防灾救灾减灾能力。二是**全面助力复工复产**。协调市级承保机构启动快速理赔程序，累计赔付政策性农业保险和农房保险8.2亿元，帮助受灾群众恢复生产生活。出台《融资担保信贷风险补偿金管理办法》《支持灾后复工复产复市银行贷款贴息办法》等制度，落实灾后重建税费优惠、创业担保贷款等政策，3199家工业企业、2261家商贸企业全部复工复产复市。三是**着力加强资金使用监管**。印发《加强救灾和灾后重建资金管理的通知》《洪涝灾后重建资金全过程绩效管理办法》等文件，构建事前、事中、事后有机衔接的预算绩效管理闭环，不断提高灾后重建资金分配效率和使用效益。

2. 加大资源统筹力度，助力协同发展实现新突破

围绕协同发展定位，聚焦走在前列目标，统筹地方财力、债券资金、金融机构资金，支持三大板块加快发展。一是支持北三

县与通州区一体化高质量发展。强化交通路网建设资金保障，投入各类资金 7.2 亿元，支持北京轨道交通 22 号线河北段、安石路、厂通路加快建设，成功举办第五届北三县与北京市项目推介洽谈会，签约项目数量和投资额创历届最高。二是支持临空经济区带动中部县（区）跨越发展。完成大兴机场新一轮京冀税费分享协议签署工作，促进大兴机场发展良性循环。投入资金 27.4 亿元，支持城际铁路联络线一期工程、京雄铁路固安段、航空物流服务等项目建设，保障廊石高铁、机场北线高速稳定运营，支持廊坊城市航站楼新增首都国际机场、天津滨海国际机场业务，成为华北首座连通三大国际机场的值机枢纽。三是支持南部县（区）与雄安新区联动发展。投入资金 13.2 亿元，支持文安县防洪排涝体系改造提升，保障雄安新区排水安全，支持实施霸州市 112 国道环境整治、S327 省道石桥村至沧州界段建设工程等项目，联动发展格局进一步深化。

3. 大力支持实体经济，推动产业加快转型升级

落实“全员抓招商、全力强实体、全面优结构、创新突破上项目”部署，打好财政政策和资金“组合拳”，引导金融资源向实体经济聚集，不断巩固壮大实体经济根基。一是全力支持“一号工程”。聚焦“物流愿景”，围绕建设“中国快递示范城市”，统筹中央、省、市资金 4790 万元，支持壮大冷链物流产业，保障第十八届中国国际物流节圆满举办，推动实施县域商业建设行

动，加快打造廊坊现代商贸物流发展高地。二是全力支持招商引资和项目建设。争取新增政府债券资金 180.5 亿元，保障市政基础设施、园区能级提升等 108 个重点项目建设。筹集资金 4540 万元，支持廊洽会实现“革命性、根本性”转变。三是全面落实服务发展政策。扎实推进减税降费，全年全市新增减税降费及退税缓税缓费 61.2 亿元，有效激发市场主体发展活力。投入资金 5.1 亿元，支持科技创新发展，全市新增省级高新技术企业 139 家、省级研发平台 13 家。推进实施普惠金融政策，推出安商保、小微企业财产险等产品，全面提高个体工商户、小微企业抵御风险能力。落实政府性融资担保政策，发挥支农支小作用，新增担保户数 1373 户、金额 16.4 亿元。四是政府采购功能充分发挥。严格落实面向中小企业预留份额政策，全面推行政府采购“双盲”评审，在全省率先公开评审专家打分明细，按“双盲”要求完成采购项目 414 项、金额 12.1 亿元，政府采购更加透明公正。五是用好政府投资引导基金激发新动能。组建总规模 100 亿元的廊坊市主导产业投资引导基金，重点支持现代商贸物流、电子信息、机器人、大健康 4 个产业领域，设立完成子基金 1 支，正在推进 4 支。全市政府投资引导基金累计投资域内项目 29 个，总投资额 120 亿元。

4. 着力保障改善民生，公共服务水平有效提升

落实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全力保障民生资金投入，切

实增进民生福祉。全市民生支出 477.7 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80.2%。一是支持教育稳步发展。投入教育资金 132.5 亿元，保障各级各类学校正常运转和教师工资及时足额发放，推动实施义务教育学校扩容提质工程，支持职业教育产教融合，助力职业教育发展。支持开展校舍加固及维修改造，保障校舍安全。二是支持医疗卫生事业发展。投入卫生健康资金 58.3 亿元，推进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和医联体、医共体建设，落实各项免费筛查政策，基本医疗保障水平进一步提高。三是支持做好社会保障和就业。投入社会保障和就业资金 77.5 亿元，落实就业补助等政策，城镇新增就业 6 万人，落实退役军人各项待遇，支持双拥工作顺利开展，织密织牢社会保障网，29 项基本民生保障项目中，12 项高于省标准，6 项全省最高。市级“双代”补贴资金坚持标准不降、力度不减，有力保障了农村居民特别是灾区居民温暖过冬。四是支持生态环境治理。投入节能环保资金 18.9 亿元，助力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重点河流断面水质全部达到或优于地表水 IV 类标准，市域生态环境持续优化，我市被国务院评为生态环境领域真抓实干成效明显城市。五是支持推进城市更新。投入资金 17.5 亿元，支持推进银河南路、西昌路、汇源道改扩建工程，开工棚改项目 21916 套，主城区新建雨水泵站 4 座、口袋公园 10 个，庭院雨污分流、老旧小区改造超额完成年度任务，城市功能和品质有效提升。

5. 强化财政投入保障，支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

坚持把农业农村作为财政支出优先保障领域，全市投入农林水事务资金 55.5 亿元，有力支持乡村振兴战略实施。一是着力保障粮食安全。坚持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投入资金 5.3 亿元，落实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实际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等强农惠农政策，新建高标准农田 8.1 万亩，实施病虫害防控等农业防灾减灾工作，粮食安全生产根基进一步夯实。二是着力助推和美乡村建设。投入资金 3.9 亿元，农村灌溉水源置换、供水工程建设等项目加快推进，压减地下水超采 1867 万立方米，农业农村水生态环境进一步改善。投入资金 2.4 亿元，推动实施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项目 428 个，创建省级和美乡村示范区 6 个、和美乡村 122 个，改造提升农村厕所 3000 座，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取得新进展。三是着力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投入各级衔接资金 1.4 亿元，落实“四不摘”要求，财政保障政策总体稳定，支持实施项目 98 个，推动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6. 深化财政改革创新，财政治理效能稳步提升

坚持因时而谋、因势而动，以提质增效为主题，以定规立矩为主调，全面深化财政管理改革创新，财政内生动力进一步增强。一是持续深化预算绩效管理。对 92 个预算项目开展中期绩效评估，涉及资金 27.3 亿元，对执行效果不佳的预算项目及时做出资金调整。组织财政重点绩效评价 37 项、涉及资金 11 亿元，评

价结果与下年度预算安排挂钩。在全省率先开展全成本绩效管理和支出标准建设，在教育、交通、卫生健康等领域累计核定 200 余项支出标准。在全国率先出台《全流程预算绩效操作细则》，有力提升市县两级预算绩效管理水平和荣膺全省法治政府创建示范项目。二是进一步规范预算管理。聚焦加强预算管理和资金管理，制定《市本级预算调剂管理暂行办法》等制度，首次从制度层面严格约束，进一步增强预算执行刚性。三是扎实推进市以下财政体制改革。深入各县（市、区）开展调查研究，形成《关于调整完善市以下财政收入划分体制情况的报告》，为顺利完成市以下财政体制改革打牢基础。稳妥完成县级法检两院财物管理体制变革，精准测算上划基数，经费保障实现有效衔接。

7. 防范化解财政风险，坚决守牢安全发展底线

牢固树立风险意识和底线思维，加大统筹保障力度，加强财政运行监测，有效防范财政运行风险。一是有效防范化解债务风险。强化政府债券“借用管还”全流程管理，将政府债券还本付息资金足额列入预算，严格防控偿付风险，继续保持“零违约”，坚决维护政府信誉。依法稳妥化解存量政府隐性债务，超额完成年度化解任务。二是积极应对财政运行风险。优先安排、全额编列“三保”支出预算，每月对县级“三保”开展监控和风险排查，及时防范和化解基层“三保”风险。三是深入推进财会监督工作。聚焦减税降费、惠民补贴等 9 类重点领域，组织开展财会监督专

项行动，进一步推进上级政策落实，切实严肃财经纪律。发挥财政投资评审职能，市级评审项目 78 项，报审金额 2.6 亿元，审减金额 0.5 亿元，审减率 19.2%。

以上成绩的取得，是全市上下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结果，是市委统揽全局和坚强领导的结果，是市人大、市政协及代表委员们监督指导和大力支持的结果，也是各级各部门和全市人民团结一心、艰苦奋斗的结果。与此同时，我们也清醒看到，当前预算执行和财政工作中仍然面临一些困难和挑战。主要是：经济回升向好基础仍不牢固，支撑性税源匮乏，各级财政收支矛盾空前突出；政府债券陆续进入集中偿还阶段，还本付息压力巨大；过紧日子思想、绩效理念不够牢固，资金使用效益有待进一步提高，财务管理、资金管理还需进一步规范，等等。这些问题既是社会各界关注的热点，也是财政工作的难点，我们将高度重视，采取有力举措逐步加以解决。

二、2024 年市本级和全市财政预算安排草案

2024 年是新中国成立 75 周年，是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一年，也是廊坊发展迎难而上、攻坚克难的重要一年。编制执行好 2024 年预算，全面做好各项财政工作，对推动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意义重大。

（一）2024 年预算编制面临的形势

当前，雄安新区建设、京津冀协同发展带来的巨大红利和发

展势能正在加速释放，特别是 2023 年习近平总书记两次视察河北，极大激发了全市上下干事创业的激情和劲头，廊坊各项事业保持良好发展态势，为经济增长、财政增收奠定了坚实基础。但近年来疫情、灾情等减收增支因素叠加，财政运行异常艰难。2024 年外部环境的复杂性、严峻性、不确定性上升，经济下行压力依然较大；全市实体经济支撑作用还不够强，企业投资、群众消费信心不足，房地产市场恢复未达预期，一次性收入逐渐枯竭，财政收入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刚性支出持续增长，预算平衡压力空前。我们将咬定目标、迎难而上，科学合理安排预算，着力保障灾后恢复重建，促进全市经济社会平稳发展。

（二）2024 年预算编制的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中央、省、市经济工作会议精神 and 省委十届五次全会、市委七届七次全会工作部署，深刻认识当前错综复杂的财政形势，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先立后破，积极的财政政策适度加力、提质增效，始终树立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思想，坚持开源节流、艰苦奋斗，兜牢底线、保障重点，改革创新、加强引导，着力发挥财政资金引导作用和乘数效应，增强财政可持续性，为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精准财政保障。

（三）2024 年预算编制的主要举措

面对艰难的财政形势，我们着力提升预算编制科学化、精细化水平，推动预算编制持续提质增效，更好支持全市高质量发展。

一是全面统筹，拓展来源。凡是能通过上级资金保障的，本级不再安排，涉及资金需求 6.2 亿元；按规定能争取债券资金的，本级不再支持，涉及项目 42 个、资金需求 67.2 亿元，激励各部门主动谋划项目，争取上级转移支付资金、债券资金和中央预算内投资，弥补本级资金不足。

二是有保有压，突出重点。在财力极为有限的情况下，按照国家政策要求和“急险重难”顺序，优先安排人员支出，从紧维持正常运转，兜牢兜实民生底线，科学保障刚性重点，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挤出财力支持灾后恢复重建和全市高质量发展。

三是精打细算，压减一般。认真落实过紧日子要求，逐个项目分析支出需求，下大力气压减部门运转、业务经费 1.7 亿元。除市“两会”外不单独安排会议费；培训费只保障师资支出；必须举办的大型会议、培训原则上在市委党校开展；物业费、印刷费在现有标准上再压减；公车运维经费由按编制核定改为按实有车辆核定，进一步降低行政运行成本。

四是严格评审，严控增量。按照绩效目标专家审核五年全覆盖计划，今年对 21 个部门全部 179 个预算项目的绩效目标进行集中审核，审减资金 3.6 亿元；对新增重点政策（项目）开展事前评估，提出优化调整和改进提升意见，审减资金 1.4 亿元。

五是核算成本，明确标准。对 147 个信息化平台运行维护项目集中进行评审，明确

运维费、服务费内部审核标准，削减散碎运维费用，压减资金 0.5 亿元；对 4 个重点部门开展全成本绩效管理，优化部门支出结构，压减低效无效支出，涉及项目 89 个，审减资金 3.7 亿元。

六是注重引导，提质增效。变“被动预算”为“主动预算”，打破原有固化格局，连续五年在教育领域开展竞争性资金分配；对市级乡村振兴专项资金和部分一般债券限额，创新引入竞争性分配机制，优中选优，提高资金效益。拓展“财政+金融”应用场景，充分发挥财政资金“四两拨千斤”作用，引导撬动更多金融资本支持高质量发展。

（四）预算草案安排情况

1. 一般公共预算草案

按照财政收入与经济增长相适应原则，充分考虑全市经济发展形势，综合分析各种收支增减因素，2024 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安排 3362000 万元，增长 5%左右；按现行财政体制计算，2024 年全市可用资金 5512804 万元，支出预算安排 5512804 万元；上级提前下达 2024 年转移支付资金 1115537 万元，支出预算安排 1115537 万元。

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安排 153000 万元，全年可用资金 890000 万元，支出预算安排 890000 万元；上级提前下达 2024 年转移支付资金 344899 万元，支出预算安排 344899 万元。廊坊开发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安排 310600 万元，全年可用

资金 170000 万元，支出预算安排 170000 万元；上级提前下达 2024 年转移支付资金 9399 万元，支出预算安排 9399 万元。临空经济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安排 140800 万元，全年可用资金 164483 万元，支出预算安排 164483 万元；上级提前下达 2024 年转移支付资金 23270 万元，支出预算安排 23270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草案

2024 年全市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安排 2921447 万元，支出预算安排 2921447 万元；上级提前下达 2024 年转移支付资金 7032 万元，支出预算安排 7032 万元。市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安排 273528 万元，支出预算安排 273528 万元；上级提前下达 2024 年转移支付资金 881 万元，支出预算安排 881 万元。廊坊开发区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安排 250000 万元，支出预算安排 250000 万元。临空经济区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安排 281427 万元，支出预算安排 281427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草案

2024 年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安排 3242 万元，支出预算安排 3242 万元。支出主要包括安排项目支出 1750 万元；为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深化国有企业改革的指导意见》有关要求，调入一般公共预算统筹使用 668 万元；对下级转移支付支出 824 万元。廊坊开发区国有资本规模较小，临空经济区国有企业较少，依据相关政策未编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4.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草案

2024 年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 3 项基金预算收入安排 923232 万元，其中：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69839 万元，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490271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363122 万元。2024 年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支出预算安排 882386 万元，其中：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81310 万元，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438377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362699 万元。上述收支相抵，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当年收支结余 40846 万元，其中：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结余-11471 万元，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结余 51894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结余 423 万元。

5. 2024 年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2024 年，全市安排偿还地方政府债务资金 61.6 亿元，其中市本级安排偿还地方政府债务资金 10.3 亿元，均足额列入预算，坚决防范偿付风险。

（五）2024 年市本级支出预算草案安排的重点

预算编制过程中，我们把预算置于调节经济重要工具的高度进行把握，进一步放大财政资金作用，撬动更多社会资本投入到全市建设之中，有效发挥出预算调控经济、带动经济、刺激经济的积极作用。

1. 聚力支持全市高质量发展

一是全力支持灾后恢复重建。抓住增发国债政策机遇，足额落实市级配套资金，支持修缮加固重建和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全力打造民心工程、优质工程、廉洁工程，提升防灾救灾减灾能力，努力在大灾之后实现大建大治。**二是支持京津冀协同发展。**安排资金 3.1 亿元，满足新机场北线高速公路廊坊段运营期可行性缺口补助需求，保障廊坊城市航站楼有序运行，支持廊石高铁运营和“廊坊号”旅游列车冠名。**三是支持实体经济提档升级。**安排资金 1.2 亿元，支持现代商贸物流“一号工程”高水平推进，推动电子信息、人工智能及制造业优化升级，为高质量发展提供新质生产力；支持创新驱动战略实施，落实科技创新和企业上市奖励、知识产权奖补等政策，推动科技成果持续转化；支持“人才十条”政策落地，引领各类人才不断向廊坊集聚，为创新创业提供更高水平智力支撑。**四是支持招商引资提质提速。**安排资金 2.6 亿元，加大政府投资引导基金运作力度，用好基金招商手段，着力引进更多央企子公司和创新业务板块；支持廊洽会顺利开展，保障招商引资和制造业企业家年会经费需求，吸引更多优质企业在廊坊落地生根，为廊坊发展蓄积强大势能。

2. 聚力支持重点民生事业发展

一是支持社会保障事业发展。安排资金 2.8 亿元，完善社会保障体系，落实城乡居民养老、医疗保险政策，保障低保、特困、残疾人等困难群体社会救助，支持高校毕业生、就业困难人员、

农民工等重点群体就业。落实优抚安置军休政策，支持双拥工作开展，保障市殡仪馆正常运转，全力支持烈士陵园迁建。二是支持教育事业优先发展。统筹教育专户资金和体育彩票公益金，安排资金 3.6 亿元，确保“教育十条”政策全面落实，加大困难学生救助力度，落实城乡义务教育保障机制，开展校舍安全维修改造，支持学校开展体育活动，保障农村原民办代课教师教龄补贴及时发放，全力办好人民满意教育。三是支持健康廊坊行动。安排资金 1.1 亿元，支持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基本药物制度、医药卫生体制改革，保障血液制品供应，推动“互联网+医疗健康”发展，满足群众就医用药需求，提升医疗卫生服务质量和水平。统筹用好债券资金，继续支持市人民医院等医疗机构迁建、改扩建工程，同步做好配套路网建设，改善群众看病就医条件。四是支持文旅体育事业发展。安排资金 3208 万元，支持承办“一带一路”·长城国际民间文化艺术节、第八届省旅游发展大会，保障图书馆、群艺馆、博物馆、体育场馆等公共文化服务设施免费开放。支持体育基础设施建设，促进群众体育和竞技体育全面发展。

3. 聚力支持城乡融合发展

一是支持宜居、韧性、智慧城市建设。安排资金 4.5 亿元，支持市政设施运维、市区环境卫生维护，做好城市公园养护。保障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餐厨垃圾无害化处理、污水处理等项目有

序运行，支持国家卫生城市、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创建，加快新型智慧城市建设，不断提升城市品质。二是支持提升域内交通水平。安排资金 2.9 亿元，支持国省干线公路日常养护管理，保障市域普通干线公路大中修，支持外环路西南环线正常运营，落实公交运营补贴政策，满足群众出行需求。三是支持乡村全面振兴。安排资金 1.4 亿元，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落实各项惠农强农政策，支持农田建设、旱作雨养、农业科技研究和气象服务，保障农村饮水安全、村级基层组织运转，支持“四好农村路”养护、水利设施建设，全面提升农村生产生活水平。四是支持生态文明建设。安排资金 2 亿元，牢固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推动生态优先、绿色低碳发展。加大生态治理投入，开展大气、水、土壤、辐射污染治理，支持监测监察执法能力提升，保障农村地区清洁取暖，持续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

4. 聚力支持提升政府治理效能

一是支持党政机关稳定运转。安排资金 9096 万元，支持市民服务中心 56 个单位正常运转，支持行政审批中心搬迁，保障团委、老干部、统战等群团组织工作开展，有序做好社会服务管理。二是支持监督体系运行。安排资金 1.1 亿元，支持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依法履职、参政议政，保障纪检监察工作扎实推进，确保“接诉即办”网上平台、12345 政务服务便民热线等渠道畅通，

把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化解在萌芽状态。三是支持社会治理能力提升。安排资金 2.4 亿元，支持公、检、法等工作开展，常态化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依法严厉打击各类违法犯罪行为，做好敏感节点、重大活动安保维稳工作，加强社区党组织建设，确保社会大局和谐稳定。支持提升消防、应急等突发事件处置能力，加强应急物资储备保障，不断筑牢灾害防御屏障。

三、加强预算管理的主要措施

2024 年，我们将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市委和市人大工作部署，用好主题教育成果，弘扬抗洪精神，下大力气强化保障、优化结构、规范管理、提升效能，为全市实现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可持续的发展，提供科学精准财政支撑。

（一）着力强化收支管理。坚持依法依规组织财政收入，科学分析研判经济运行形势，加大财税部门协调联动，持续挖潜增收，做到应收尽收、颗粒归仓。紧紧抓住项目这个“牛鼻子”，将谋划储备高质量项目作为争取上级支持的重要抓手，推动争取上级资金取得新突破。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研究出台《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坚持过紧日子“十条要求”》，为过紧日子提供制度保障和标准约束。加强财政资源统筹，严控一般性支出，集中财力支持全市中心工作开展。

（二）着力发挥调控作用。牢牢把握“积极的财政政策要适度加力、提质增效”要求，不折不扣落实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等国

家结构性减税降费政策，持续加大宣传力度，推动普惠性政策应知尽知、应享尽享。加强专项债券项目谋划储备，进一步提高项目审核质量，优先支持续建项目，做到早发快用，着力拉动有效投资。坚决管好用好增发的国债资金，加强全过程资金监管，加快支出进度，推动尽早形成实物工作量。

（三）着力推动改革创新。稳妥推进市以下财政体制改革，推动建立健全权责配置更为合理、收入划分更趋规范、财力分布相对均衡、县级保障更加有力的市以下财政体制。深入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扎实开展县级财政运行绩效管理、部门整体绩效管理等工作，持续推广成本核算、支出标准建设，提升政府治理能力。拓展“财政+金融”应用场景，用足用好市级主导产业投资基金，充分发挥财政资金引导放大效应。持续深化政府采购“双盲”改革，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

（四）着力防范财政风险。坚决兜牢兜实基层“三保”底线，加强“三保”支出预算审核，健全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开展动态监测、实地核查，坚决防范基层运行风险。加强政府债务管理，压实项目单位及其主管部门偿债责任，确保按时足额偿还债券本息。坚决遏制新增隐性债务，稳妥化解存量债务，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持续加强财会监督，把转移支付资金特别是增发的国债资金作为监督重点，推动资金规范使用、政策高效落实。完善预决算公开机制，持续打造阳光财政。

（五）着力依法规范理财。坚持预算法定原则，认真贯彻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进一步强化预算约束，严格执行人大批准的预算，严禁无预算、超预算支出。从严落实预算调剂相关规定，不断增强预算执行刚性，自觉接受人大预算决算监督审查。坚持依法规范理财，强化财政法治教育，提升财政干部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理财的能力。积极主动回应人大代表关切，做好政策解读说明，更好服务人大代表依法履职。

各位代表，2024年任务更加艰巨而繁重，做好财政工作责任重大、使命光荣！我们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市委的坚强领导和市人大的监督支持下，以时时放心不下的责任感，踔厉奋发、勇毅前行，努力完成各项目标任务，为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作出更大贡献！